

证券代码：300893

证券简称：松原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7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加强日常关联交易的规范管理，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对 2024 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公告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2024 年 2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与余姚市松益汽配铸造厂（普通合伙）、余姚市宽杰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余姚市牟山镇坚洪气阀五金厂（普通合伙）、宁波益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及余姚市杰鸿木制品厂（普通合伙）在第一季度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1,203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公司根据第一季度实际发生关联交易情况及结合第二季度生产经营的需要，预计 2024 年上半年度公司与余姚市松益汽配铸造厂（普通合伙）、余姚市宽杰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余姚市牟山镇坚洪气阀五金厂（普通合伙）、宁波益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及余姚市杰鸿木制品厂（普通合伙）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

2,010 万元。

2024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胡铲明、胡凯纳、沈燕燕回避表决了本议案。

本次关联交易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4 年上半年度预计关联交易内容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注）	上年同期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余姚市松益汽配铸造厂（普通合伙）	购买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不超过 580 万元	321.73 万元	727.44 万元
	余姚市宽杰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不超过 280 万元	126.08 万元	126.64 万元
	余姚市牟山镇坚洪气阀五金厂（普通合伙）	购买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不超过 180 万元	94.03 万元	136.94 万元
	宁波益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不超过 750 万元	394.10 万元	455.06 万元
	余姚市杰鸿木制品厂（普通合伙）	购买商品	参考市场价格	不超过 220 万元	124.08 万元	141.08 万元
	合计				不超过 2,010 万元	1,060.02 万元

注：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为截至 2024 年 1 月-4 月的交易金额。

如公司 2024 年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超出上述预计，公司将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维护本公司及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利益。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余姚市松益汽配铸造厂（普通合伙）

注册资本：35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潘文华

企业类型：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2010-06-2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81554549396E

住所：浙江省余姚市牟山镇牛角山路 13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五金产品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模具制造；汽车零配件零售；塑料制品销售；模具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姚市松益汽配铸造厂（普通合伙）的总资产为 3,115 万元，净资产为 1,362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3,939 万元，净利润为 24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沈燕燕的妹妹沈群群持有余姚市松益汽配铸造厂（普通合伙）25.00%的财产份额，因此本次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余姚市宽杰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5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周孙杰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2013-04-16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81066602557F

住所：余姚市牟山镇牟山村沿河北路 168 号

经营范围：包装装潢、其他印刷品印刷（在许可证件有效期内经营）。

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姚市宽杰包装制品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 408.05 万元，净资产为 369.04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637.78 万元，净利润为 72.90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沈燕燕的妹妹沈群群及其配偶合计持有余姚市宽杰包装制品有限公司 50%的股权，且沈群群担任其监事，因此本次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余姚市牟山镇坚洪气阀五金厂（普通合伙）

注册资本：3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孙坚洪

公司类型：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2003-09-2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81720494221R

住所：余姚市牟山镇牟山村

经营范围：五金件、气阀配件、塑料制品的加工

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姚市牟山镇坚洪气阀五金厂（普通合伙）的总资产为 497.7 万元，净资产为 30.55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805.72 万元，净利润为 41.84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实际控制人沈燕燕的妹妹沈群群及其配偶、子女合计持有余姚市牟山镇坚洪气阀五金厂（普通合伙）100%的财产份额，因此本次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宁波益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章建君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时间：2018-01-1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81MA2AGYDH15

住所：浙江省余姚市牟山镇牟山村

经营范围：纳米新材料、石墨烯、碳纤维增强复合材料、改性塑料的研发；塑料制品、模具及模具配件、五金件的制造、加工；塑料薄膜的加工；塑料新料改性的加工；塑料原料及制品、塑料助剂、色粉、纺织原料、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化学品）、金属材料及制品、建筑材料、模具材料、五金件、家用电器、汽车配件、普通机械设备及部件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宁波益德新材料有限公司的总资产为

2,089.6 万元,净资产为 1,018.4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2,896.6 万元,净利润为 28.1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实际控制人胡铲明兄弟的配偶章建君持有宁波益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75%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且实际控制人胡铲明兄弟胡军明持有宁波益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25%股权担任其监事,因此本次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五) 余姚市杰鸿木制品厂(普通合伙)

注册资本:20 万元人民币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文娟

企业类型: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2014-09-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81309098333F

住所:余姚市牟山镇魏家村肖家

经营范围:木制品、木包装箱、塑料制品的制造、加工。

财务数据: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姚市杰鸿木制品厂(普通合伙)的总资产为 97.56 万元,净资产为 56.81 万元;2023 年度,营业收入为 354.9 万元,净利润为 14.2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公司监事王苗夫先生的姐姐王文娟女士担任余姚市杰鸿木制品厂(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且王文娟女士与其子女合计持有余姚市杰鸿木制品厂(普通合伙)100%的财产份额,因此本次日常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六) 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公司余姚市松益汽配铸造厂(普通合伙)、余姚市宽杰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余姚市牟山镇坚洪气阀五金厂(普通合伙)、宁波益德新材料有限公司及余姚市杰鸿木制品厂(普通合伙)依法存续经营依法存续经营,具有相关支付履约能力,其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公司余姚市松益汽配铸造厂(普通合伙)、余姚市宽杰包装制品有限公司、余姚市牟山镇坚洪气阀五金厂(普通合伙)、宁波益德新材料有限公司

及余姚市杰鸿木制品厂（普通合伙）与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经营性交易，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参照非关联方报价，遵循公开、公正、公平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中正常的业务往来，在同类采购业务中占比较低，对公司主营业务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体现了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各关联方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开展业务往来，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意见

公司与关联方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需要，遵循协商一致、公平交易的原则，双方交易价格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上述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公司 2024 年上半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六、公司监事会的审核意见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和审议，监事会认为日常关联交易价格遵循市场公允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相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七、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特此公告。

浙江松原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5月11日